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CMAX

**Shanghai Chicmax Cosmetic Co., Ltd.**

**上海上美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45)

## 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上美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12月14日(星期四)下午兩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普陀區中山北路3300號B幢25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

- (a) 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本公司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其規則載於已提交予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標有「A」字樣)，並由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簽名確認供識別之文件)的條款及條件授出之股份獎勵所涉及將於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謹此批准及採納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並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採取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適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訂立所有有關交易、安排及協議，以實行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包括但不限於：
- (i) 管理及運行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據此，將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限制性股票單位；
- (ii) 不時修改及／或修訂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惟有關修改及／或修訂須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有關修改及／或修訂條文進行，且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

- (iii) 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並不時配發及發行及／或購買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授出的股份獎勵而須配發及發行及／或購買之有關股份數目；
  - (iv) 在適當的時間或時期向聯交所申請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授予的股份獎勵所涉及之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准許買賣；及
  - (v) 在其認為適當及適宜的情況下，同意相關當局就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可能要求或施加的有關條件、修改及／或變更。」
2. 「**動議**批准及採納就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授出涉及發行新股份的所有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的計劃授權上限(定義見通函)(即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並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為本公司及代表本公司採取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可取或適宜的所有有關步驟及出席所有有關事宜、批准及簽立(不論手寫或蓋印)有關文件及進行有關其他事項，以實行及實施計劃授權上限。」
3. 「**動議**授權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任何人士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任何必要修訂，以反映因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發行本公司新股份而導致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變動，並特此授權本公司有關董事為本公司及代表本公司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可取或權宜之事，以令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生效，包括但不限於向相關監管機構申請辦理相關審批、登記及備案手續。」

承董事會命  
上海上美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  
呂義雄先生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上海  
2023年11月24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除主席作出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投票結果將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後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cmaxgroup.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2. 有關將於本次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的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4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3. 為釐定出席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11日（星期一）至2023年12月14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12月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以進行登記。
4. 有權出席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不論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的股東，其委任代表僅可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然而，鑒於本公司所採納的通函的董事會函件「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安排」一節所載的安排，有意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應委任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委任代表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根據其指示代其行使投票權。
5. 如通函的董事會函件「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安排」一節所載，倘股東無法親身出席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有意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應通過填妥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委任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為其委任代表。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營業地址，即中國上海市普陀區中山北路3300號B幢25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6. 如委派委任代表代表股東出席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該委任代表必須出示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或如委託人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應當註明股東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倘股東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其須註明每名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然而，鑒於本公司所採納的通函的董事會函件「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安排」一節所載的安排，有意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應委任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委任代表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根據其指示代其行使投票權。
7. 倘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連同代表委任表格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於中國的營業地址，即中國上海市普陀區中山北路3300號B幢25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8. 本通告內凡提述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義雄先生、羅燕女士、馮一峰先生及宋洋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寒窮女士及孫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浩新先生、羅妍女士及劉毅先生。